

证券代码：839080

证券简称：宜净环保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1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网络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1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德扣董事长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余刚因时间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贷款等融资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》 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，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主体进行贷款等融资，其中单笔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，一年内累计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.5 亿元（不含已经发生的贷款），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资金贷款、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票据。遵循安全、便利、经济的原则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上述融资相关事宜，并签署相关融资文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贷款等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，公司及子公司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主体申请贷款等融资，为保证上述融资的顺利实施，公司董事长潘德扣及其配偶刘彩仙、公司副董事长潘文秀将为上述贷款等融资担保或保证，担保或保证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个人连带责任担保、股权质押、资产抵押，担保或保证的额度不超过 18,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潘德扣董事长、潘文秀副董事长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江苏宜净水处理化学品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,000 万元。江苏宜净水处理化学品有限公司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 4,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号2019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1月29日